

朝陽科技大學 113 年度節約用水工作計畫

壹、依據

依據中華民國 93 年 10 月 29 日經授水字第 09320219880 號令「政府機關及學校節約用水計畫與兩水中水利用實施要點」辦理。

貳、目的

建立節約用水管理制度，每年擬定節約用水目標與工作計畫，並編列相關預算執行之。

參、目標

- 一、自來水用水量以負成長為原則（30,000 度/年）。
- 二、地下水用水量以負成長為原則（150,000 度/年）。
- 三、雨水再利用水量：為 230 噸/年。
- 四、中水利用：為 210 噸/年。

肆、計畫實施事項

一、執行節約用水事項：

（一）記錄用水使用狀況及定期檢視維修用水器材。

1、責任分區及分工：

負責人	區域
李文志	行政、資訊大樓、幼稚園、體育館
陳玉樹	教學、理工大樓
陳道德	管理、人文、圖書館大樓
林定良	設計、第一宿舍大樓、社團活動中心

2、工作內容：

- ①、記錄用水度數(每月巡視責任區一次)。
- ②、檢視維修用水器材(每月巡視責任區一次)。
- ③、檢視用水監控系統(每日檢視至少一次)。

（二）節約用水設施改善：

1. 持續對既設之省水設備做檢修之工作。
2. 部分小便斗更換成免沖水式。

（三）於新建之工程，採用符合「綠建築」標章水資源指標之規格，並優先進行雨水及窗型冷氣機冷凝水貯蓄利用及中水回收利用等節水工程措施。

二、定期宣導節約用水觀念及作法：

- （一）利用電算中心之「有線電視公佈欄」及秘書室之電子式公佈欄宣導。
- （二）利用班會時間請導師宣導節約用水。
- （三）利用學校總務處營繕組網頁上之「節能資訊」宣導。

三、定期進行自來水用水量、地下水用水量、雨水利用水量及中水利用水量統計等自我評量工作。

四、派員參加政府單位或專業機構舉辦之節約用水相關訓練課程，研習節約用水管理

技術及方法。

五、113 年度執行預算

項目	工作名稱	預算金額(元)
1	中水回收設施一式	3,273,900
	總計	3,273,900

六、本工作計畫送經「節約用水任務編組」會議討論通過，並經校長核定後，自 113 年 1 月 1 日開始實施。